

中共景德镇市委办公室

景办字〔2025〕4号

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印发
《关于落实〈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实施方案〉〈深化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的若干措施〉
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人民政府，市委各部门，市直各单位，各人民团体：

2025年是国家试验区建设的进阶之年，是“树标杆”的关键之年，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国家试验区建设，印发了《深化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的若干措施》。为进一步抓住《若干措施》带来的跑省进厅“窗口期”，同时，充分发挥《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实施方案》在相关工作中的牵引作用，特对两份文件

涉及到的任务进行了细化分工，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强化责任落实。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主要领导要亲自牵头、亲自协调、亲自问效，明确各项任务的责任领导和科室，细化工作举措，确保各项任务有效落实。各牵头单位对相关任务牵头负总责，要牵头统筹协调调度，各配合单位积极配合，确保形成工作合力。

二、强化工作推进。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要履行抓总职能，每月定期收集由各牵头单位梳理汇总的工作进展情况并进行通报。各牵头单位对工作推进遇到的确实难以解决的困难和问题，要及时报分管市领导协调解决。市级层面每季度召集牵头单位对任务落实情况进行专题研究调度。

三、强化跟踪问效。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要牵头会同相关单位，通过定期督导、不定期抽查等形式调度工作落实情况，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要定期督查问效。对工作中发现弄虚作假、执行不力、推诿扯皮、进度滞后的单位和个人，视情况进行通报或按相关程序规定追责问责。

- 附件：1. 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实施方案任务分工表
2. 深化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的若干措施任务分工表

中共景德镇市委办公室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月9日

附件 1

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实施方案任务分工表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工作任务
1	市委组织部	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文旅局，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继续争取央地、省市干部人才双向交流挂职。
2	市委宣传部	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	编制《景德镇陶瓷产业规划（2026—2030）》。
3			组织创意设计活动，评选国际知名、国内顶尖、业界权威的陶瓷创意设计大奖。
4			举办具有前沿风向标意义的陶瓷创意设计系列活动。
5			推动《唯我青白》国内外巡演。
6		市文旅局，市融媒体中心	打造具有辨识度的“微短剧”，争取入选国家广电总局“跟着微短剧去旅行”创作计划推荐目录。
7			创新举办景德镇论坛。
8			参与感知中国、今日中国等国家外事外交文化活动和中华文化走出去重点项目、重大文化交流品牌活动等。
9			充分发挥各类工艺美术大师、陶艺家、非遗传承人等在陶瓷行业的影响力和引领作用，积极组织开展各项对外文化交流和展销、展示活动。
10		市文旅局，陶瓷人才服务中心，陶瓷文化国际交流中心	加强全球创意网络城市间文化交流，扩大国内外陶艺家与景德镇陶瓷艺人的交流。
11		市文旅局	推出一批展示景德镇陶瓷文化的影视剧、纪录片、舞台剧、丛书等艺术精品。
12		市文旅局，市委党校	加强陶瓷文化理论研究，收集整理编纂陶瓷文化典籍文献。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工作任务	
13	市先陶办	各县（市、区），高新区， 昌南新区	大力引进海内外先进陶瓷企业落户。	
14		浮梁县，高新区，昌南新区	加速推进先进陶瓷“一园两基地”建设步伐。	
15		各县（市、区），高新区， 昌南新区	加强高纯、纳米先进陶瓷粉体材料的研究，重点提升应用于新能源、通信电子及航空航天等领域的先进陶瓷材料创新能力。	
16	市申遗办		推进申遗展示、监测、档案、管理“四中心”建设。	
17	市中级人民法院		充分发挥景德镇知识产权法庭等作用，推进陶瓷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	
18	市工商联	珠山区	成立景德镇陶瓷创意设计协会。	
19	市发改委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林业局	争取国家、省级层面按有关规定，对国家试验区重点项目涉及林地、热电、能耗等指标给予支持，在规划选址、项目审批方面予以后续政策支持。	
20			推进安景铁路建设。	
21			推进景德镇铁路物流中心建设相关工作。	
22			争取国家和省级层面继续加大对景德镇国家试验区建设的投入力度，加大中央预算内投资、国债等项目资金支持。	
23			实施陶瓷产业数字化战略，加快陶瓷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城市数字化“三化”融合，着力打造陶瓷特色数字经济典型示范区。	
24		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	鼓励开发并使用清洁能源，加大环保综合治理力度，延伸循环经济产业链。	
25			研究规划景德镇铁路物流中心。	
26			谋划探索建立中华陶瓷数据中心集群和智能计算中心，争取纳入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建设重大工程。	
27		市教体局		出台“双师型”教师引入、聘用倾斜政策。
28				深化研学游质量，建立研学游专家库制度，并围绕景德镇陶瓷历史文化开展讲座。
29			建设全国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营）地，大力发展文化创意体验和研学实践。	
30			承办国际滑翔伞比赛等国际级、国家级和省级体育赛事。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工作任务
31	市教体局		推动陶瓷文化进教材、进校园，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开展中小学陶艺教育。
32		景德镇陶瓷大学，江西陶瓷工艺美术学院，景德镇学院，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推进驻景高校与教育部直属高校深化校际联系。
33	市科技局		探索建立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市场定价机制，试点实施个人将科技成果、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入股和转让的支持政策，进一步落实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股权激励等政策。
34		市发改委，景德镇陶瓷研究院，景德镇陶瓷大学，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整合陶瓷科研院所资源，建立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用结合的协同创新机制。
35			以粉体制备技术攻关为突破口，面向省内外，采取“企事业张榜、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揭榜、政府补助”协同攻关的方式，对标国际水平开展氧化锆等系列粉体材料以及陶瓷产业行业核心关键技术的科技攻关。
36		景德镇陶瓷大学，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深入开展陶瓷材料等方面的学术研究和技术研发。
37		景德镇陶瓷大学，江西陶瓷工艺美术学院，景德镇学院，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深入开展陶瓷工艺等方面的学术研究和技术研发。
38	市工信局		加大“数字领航”“小灯塔”企业培育力度，用好陶瓷行业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许可。
39		市科技局	争取国家、省级层面鼓励和引导国家试验区内企业加大研发力度、开展科技创新，将符合条件的传统产业技术改造、新兴产业培育和未来产业布局项目纳入省工业项目库。
40		市科技局	争取国家、省级层面鼓励和引导国家试验区内企业加大研发力度、开展科技创新，对符合条件的陶瓷产业重大技术装备及应用纳入技术改造等有关专项予以支持。
41		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	推进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服务机制建设，完善扶持中小微企业的政策体系。
42		市文旅局	引导、鼓励制造业企业创建工业设计中心，提高企业工业设计能力。
43	市公安局		为赴试验区开展研学旅游、文化交流的外国人提供签证、停居留便利。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工作任务
44	市财政局		争取中央财政、省级财政部门安排相关转移支付资金时继续向国家试验区倾斜。
45	市人社局		建设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陶瓷类职业院校。
46			加大对陶瓷创意设计人才申报职称、大师工作室、高技能人才评选项目的支持，探索推行‘新八级工’制度。
47			支持试验区根据有关文件要求自主开展陶瓷行业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和技能人才技能鉴定，贯通工程技术领域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发展通道。
48			推进新增企业自主评价备案，推动企业培养更多高技能人才。
49		市教体局，江西陶瓷工艺美院，景德镇学院、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驻景有关高校、中职院校、技工院校开展“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
50			研究制定陶瓷领域专业技术人员、技能人才分类管理办法。支持在工艺美术系列职称设置陶瓷工艺评审专业。
51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探索实行重点旅游项目点状供地改革，保障旅游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和旅游扶贫用地。
52			依托中欧城市实验室，探索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城市协调发展的新机制。
53		市农业农村局	对于符合《自然资源部关于做好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重大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通知》的党中央、国务院明确支持的重大建设项目（包括党中央、国务院发布文件或批准规划中明确具体名称的项目和国务院批准的项目）、中央军委及其有关部门批准的军事国防项目、交通类、能源类、水利类以及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或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支持和认可的交通、能源、水利基础设施项目，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争取国家、省级层面支持，按《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的意见》要求办理用地预审。
54			争取国家、省级层面支持，对国家试验区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予以适度倾斜。
55		市文旅局	试验区在土地储备时，对于可能存在文物遗存的土地，在依法完成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前不得入库。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工作任务
56	市住建局		争取国家、省级层面支持我市开展城市更新试点、老旧小区改造后续政策。
57	市商务局		根据货源适时开行景德镇至宁波和厦门直达铁海联运班列。
58			积极培育“中华老字号”手工制瓷品牌。
59			探索推广应用销售、包装、储运等一体化技术，实现陶瓷产品从产地到销地的直销和配送。
60		人行景德镇市分行	加快培育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引导金融机构为外贸企业提供出口订单融资、出口数据贷、出口信保保单融资等金融产品和服务。
61			吸引外贸出口型企业和物联网企业到景德镇设立总部。
62			指导企业主动抢抓 RCEP 等政策机遇，引导更多“景德镇制造”“景德镇品牌”走进中东、东盟市场。
63		市文旅局	探索世界主要产瓷国、全球创意网络城市及国内外著名博物馆在国家试验区设立长期性、专业化的展示展览平台。
64			争取申报县域物流配送体系建设试点县。
65			在“一带一路”节点及国内重点城市设立“景德镇陶瓷官方旗舰店”和体验营销中心，推广个性化定制陶瓷文化产品服务。
66			鼓励企业设立景德镇陶瓷产品海外仓。
67			深化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政策，支持陶溪川直播基地等电商产业发展，完善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优化在线通关、免税申报、仓储物流和金融结算等集成功能。
68		市市场监管局	开展实体市场交易标准化、流程化建设，制定实体市场经营户诚信等级分类标准并强化诚信管理，引导各专业化实体市场特色、错位、规范发展。
69			持续推动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建设。
70			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健全完善外贸促回流工作机制，强化政策引导，实施“景货景出”行动。
71		办好“永不落幕”的中国景德镇国际陶瓷博览会，引领陶瓷文化产业链的提升与发展；推动瓷博会通过 UFI 国际展览协会认证，加入国际展览行业协会组织，提升国际影响力。	
72		待我市开通对外口岸后，着手建设电子口岸信息平台。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工作任务
73	市商务局		推动景德镇机场纳入《国家“十五五”口岸发展规划》，适时申请设立航空口岸。
74		市发改委	推动传统餐饮企业数字化升级，打造一批“绿色饭店”“智慧餐厅”“无人餐厅”。
75			引导、鼓励企业在全国一二线城市和重点旅游城市打造品牌旗舰店。
76	市文旅局	市人社局	大力弘扬工匠精神，探索制定传统手工制瓷从业人员评价标准。
77			实施南窑遗址、丽阳窑遗址保护工程项目。
78		乐平市	推动乐平南窑遗址创建考古遗址公园。
79		市委统战部，市文旅局，市外办，市侨联	拓展入境旅游市场，做大做强海外华裔寻根之旅等入境游品牌。
80			建好景德镇国际瓷器研究联盟。
81			探索建立景德镇—阿拉伯国家文化产业交流机制，持续推进丝绸之路旅游城市联盟交流合作。
82			突出差异发展，对旅游资源进行统筹规划，深挖不同区域特色，对现有旅游资源进行微改造、精提升。
83		市交通运输局，市民航建设服务中心，景德镇北站	优化景德镇市游客集散体系。
84			开展陶瓷历史文化资源的普查、整理、建档和更新等动态管理工作，划定、公布地下文物埋藏区，分类、分级保护陶瓷文化遗址。
85		市金融服务中心	争取国家、省级层面金融机构，按照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原则，加大对陶瓷文化产业重大项目的融资支持。
86			加强预防性保护和数字化保护利用。完成手工制瓷技艺数据库建设。
87		景德镇陶瓷大学	深化与李约瑟研究所的合作。
88			以数字化创新非遗传承方式，深化“非遗+院校教育”“非遗+乡村振兴”“非遗+文创”等保护模式。
89			出台《推进民宿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工作任务
90	市文旅局		将景德镇陶瓷文化纳入国家“一带一路”国际文化交流与合作有关规划。
91		市发改委	完成并上线集全市各类“吃、住、行、游、购、娱”为一体的智慧文旅 APP。
92			持续推动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建设。
93			继续围绕“千馆之城”建设，开发精品旅游线路，提升博物馆游、研学游、演艺游、购物游、“夜珠山”等精品路线经济效益。
94			实施导游梯次培养计划，打造一批与国际化旅游城市相匹配的专业导游队伍。
95		市市场监管局	加强日常监管，严厉打击虚假宣传、价格欺诈、强制消费等违法行为。
96		市商务局	进一步开发瓷艺、瓷宴、瓷画、瓷乐等体验式旅游业态，拓展数字展陈、会展演艺、剧本娱乐、城市漫步等新场景，构建全域、全时、全龄、全业的陶瓷文旅消费体系。
97		市商务局，市国资委，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规范星级旅游饭店和编号管理的民宿健康管理，盘活或改建现有闲置、利用率不高的酒店民宿、办公楼等资产，并鼓励青年旅社、自驾车营地、露营等健康发展。
98			加强手工制瓷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队伍建设，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计划。
99			制定完善《景德镇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评估办法》《景德镇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团体）评估办法》。
100			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和传播，利用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站、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等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开展宣传展示活动。
101			推进陶瓷博物馆建设，引导陶瓷企业和艺术家发展陶瓷艺术非国有博物馆，鼓励陶瓷类专题博物馆升级发展。
102			实施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记录工程，健全陶瓷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体系。
103		深化景德镇古陶瓷基因库建设及研究。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工作任务
104	市文旅局		修编湖田古瓷窑址文物保护规划。
105			争景德镇市陶瓷考古研究所获得考古发掘资质证
106			争取将国家试验区建设纳入文旅部“十五五”相关工作发展规划。
107			推动传统住宿企业数字化升级，打造一批“数字民宿”。
108			深入开展陶瓷传承等方面的学术研究和技术研发。
109			加强旅游机构的规范化管理和旅游从业人员的培养培训。
110			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111	市外办		争取国家、省级层面支持，为国家试验区相应级别人员因公临时出国提供便利，争取开展领事认证代办业务。
112			赋予试验区外国专家来华邀请函的审批和发放权限。
113	市市场监管局 (市知识产权局)	市委宣传部（市版权局），市金融服务中心，人行景德镇市分行，景德镇金融监管分局	争取陶瓷相关知识产权质押等融资方式创新。
114		市委宣传部（市版权局），市金融服务中心，人行景德镇市分行，景德镇金融监管局	完善陶瓷知识产权评估、交易、质押登记等功能。
115		国控集团，陶文旅集团，景陶集团，景德镇陶瓷协会	推进景德镇瓷器地理标志的传承保护，研究整合景德镇国瓷文化品牌。
116		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市委宣传部（市版权局），市发改委，市司法局，市公安局，景德镇海关	充分发挥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等作用，统筹推进陶瓷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
117		市外办，国控集团，陶文旅集团，景陶集团，景德镇陶瓷协会，浮梁县，昌江区，珠山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实施“景德镇制”品牌拓展计划，围绕国家外事外交、重大活动、重点工程，推广“景德镇制”“红叶”“龙珠阁”“昌南”等优秀品牌。
118	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	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市商务局，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建立景德镇与东部地区城市建立对口合作机制。
119		市文旅局	培育从事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的产业集团和产业联盟。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工作任务	
120	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	市文旅局	大力发展文创产品研发和创意设计，推进人文、科技、时尚等元素融入陶瓷。	
121		景德镇陶瓷大学，江西陶瓷工艺美院，景德镇学院，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推动试验区高校与国内外名校合作。	
122		市文旅局，陶文旅集团，景德镇陶瓷研究院，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引进培育知名陶瓷设计企业，建设国际设计谷，推动传统设计向高端综合设计服务转变。	
123		景陶集团，市工信局，市国资委	做强景德镇陶瓷集团等一批骨干企业。	
124			争取国家层面尽快制定支持景德镇国家试验区建设的若干政策举措等配套措施。	
125		市市场监管局	制定陶瓷原料、釉料供应准入标准。	
126		昌南新区	推进试验区陶瓷产业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建设标准规格统一、追溯运行顺畅、链条衔接贯通的陶瓷产业供应链体系。	
127		市工信局	引导企业调整优化产品结构，着力开发绿色环保陶瓷产品。	
128		市工信局	谋划建设陶瓷装备制造中心，推动陶瓷机械、窑炉、泥釉料等配套产业的发展。	
129		市市场监管局	制定中国艺术陶瓷评估标准，健全艺术陶瓷安全保护机制。	
130		市招才引智局		鼓励国内外科研、艺术和智库机构在试验区设立分支机构。
131				制定新一轮招才引智计划，重点引进陶瓷文化理论、考古研究、外语导游、创意设计、科技创新、营销管理、金融服务等高层次人才。
132			通过项目合作、智力入股、人才租赁、实践基地、学术交流等方式，实施领军人才和团队柔性引进计划。	
133			推动陶瓷相关领域国家重大人才工程人选和项目在国家试验区优先落户，聚焦“卡脖子”关键技术的突破。	
134	市人社局		为“景漂”“景归”提供住房优惠、配偶随迁安置、子女就近入学、创业扶持贷款等配套保障。	
135	市人社局，市科技局		制定短期人才来景工作服务办法，吸引国内外专家、留学人员服务团来试验区讲学、咨询、帮扶和成果转化。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工作任务	
136	市税务局	市科技局，市工信局	发挥增值税简易计税政策作用，促进手工技法制瓷企业发展。	
137			争取国家、省级层面鼓励和引导国家试验区内企业加大研发力度、开展科技创新，符合条件的企业依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收优惠政策。	
138	市邮政管理局		争取设立邮政快递物流集散分拨中心。	
139	景德镇金融监管分局		争取保险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与国家试验区企业合作。	
140		争取政策支持金融企业通过股权投资、项目投资等方式建设创意设计产业基地，探索设立文创特色支行。		
141	景德镇陶瓷大学	市文旅局	加大景德镇陶瓷技术创新力度，支持申报文化科技重点实验室。	
142		市文旅局	力争“唐英瓷坊”海外陶瓷文化中心列入中国文化中心建设计划等对外文化交流项目。	
143			加快推进省部共建景德镇陶瓷大学，争取把景德镇陶瓷大学列为江西省研究型建设高校。	
144			推进景德镇陶瓷大学特色优势学科专业建设。	
145		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做强国家日用及建筑陶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国家级创新平台。	
146			推进景德镇陶瓷大学“陶瓷美术与设计”“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建设国家一流学科。	
147		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局，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	举办景德镇国际陶瓷艺术双年展等活动。	
148		市文旅局	推动建设文化科技重点实验室，促进科技与文化的深度融合。	
149		景德镇学院		发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陶瓷文化：保护与创新”教席和教育部首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陶瓷文化传承基地的作用。
150				推进景德镇学院“工艺美术”专业建设国家一流本科专业。
151			推进景德镇学院特色优势学科专业建设。	
152	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推动景德镇学院与政府、企业合作共建省级现代产业学院。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工作任务
153	市金融服务中心	陶瓷人才服务中心，市财政局	争取省级层面支持国家试验区内的中小企业担保机构直接与省融资担保公司对接合作。建立政府引导资金和社会资本共同支持初创中小企业的风险投资机制，适时引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和风险投资基金，多渠道满足人才创业融资需求。
154			以规模以上陶瓷企业为对象，开发融资租赁、票据抵押贷款、应收账款抵押贷款、企业短期周转贷款等产品。
155			以陶瓷小微企业为对象，以供应链作为切入口，构建微金融平台，开发股权贷、应收贷、订单贷、惠商贷等产品。
156			依托区域性股权市场为陶瓷企业打造多层次资本融资渠道，完善投、贷、债、租、险等资金市场。
157		市工信局，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人行景德镇市分行，景德镇金融监管分局	培育陶瓷龙头上市企业，建立完善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强化培育辅导、金融服务、用地保障等措施，积极推动企业改制、并购重组。
158		人行景德镇市分行，景德镇金融监管分局	积极推进绿色金融。
159		景德镇陶瓷研究院	
160			组建景德镇陶瓷创意设计研究院公司。
161	陶瓷文化传承创新中心	市财政局	优化手工制瓷传承队伍的服务体系，对经济困难的给予生活补贴，对有突出贡献的给予奖励。
162			鼓励大学生和青年人学习陶瓷文化和传统工艺，结合四大工序的特点制定手工制瓷传承人培养方案，不断优化队伍结构。
163			完善师徒传承机制，加强特殊工艺、传统技艺人才培养。
164	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市人社局	完善陶瓷人才短期工作制度，优化短期来景工作人才的服务体系和保障机制。
165			建立海外人才网上预约申请、电子审批及政府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
166			持续优化“洋景漂”发展环境，构建安心发展的服务链。
167	市民航建设服务中心		加强景德镇机场软硬件建设，提升服务保障能力。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工作任务
168	黑猫集团	浮梁县	加快高岭·中国村等田园综合体建设，推动陶瓷、农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
169	陶文旅集团		持续做大“创意集”“陶然集”“春秋大集”三大“集市IP”。
170		市金融服务中心	培育壮大旅游市场主体，推动景德镇陶瓷文化旅游集团上市。
171		市文旅局，国控集团，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推动陶阳里与其他特色文化地标的联动发展。
172		市文旅局，国控集团，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推动陶溪川与其他特色文化地标的联动发展。
173		市文旅局	加速推进陶阳里历史文化旅游区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
174	国控集团	市财政局	加大对景德镇陶瓷官方旗舰店的宣传推介力度，积极引导入驻江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
175		市文旅局，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推动陶博城与其他特色文化地标的联动发展。
176		昌江区	着力打造昌江百里风光带等山水生态景区。
177			在陶博城设立为国际陶瓷贸易文化交流中心，打造国际陶瓷贸易、文化展示与交流的全球枢纽。
178	城投集团	市金融服务中心	用好景德镇国家陶瓷版权交易中心，争取先行先试开展公司化、市场化运营，促进版权经济发展。建设陶瓷艺术创新服务平台。
179	乐平市		依托乐平市赣剧之乡特有赣剧文化及古戏台资源，发展古戏台文化游。
180			规划建设乐涌先进陶瓷集聚区，锚定“先进陶瓷+数字经济”新赛道发展目标，打造未来陶瓷科技与数字经济融合发展的基地。
181		市文旅局	依托乐平现代农业示范园等，发展乡村民宿游。
182			着力打造洪岩仙境等山水生态景区。
183	浮梁县		依托浮梁历史文化发展古城茶文化游。
184			规划建设陶瓷先进材料科技中心，深化现代陶瓷与先进陶瓷材料发展。
185		市文旅局	依托景德镇-瑶里、景德镇-蛟潭旅游带等，发展乡村民宿游。
186			着力打造瑶里等山水生态景区。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工作任务
187	珠山区		发展文化创意陶瓷产业，打造国内外知名的文化创意陶瓷中心。
188			打造陶瓷创意设计成果转化平台，盘活现有产业园区、众创基地、孵化基地和工业遗产、城市老旧资源等空间，培育一批各具特色的陶瓷创意设计基地。
189		市文旅局，国控集团，乐平市，浮梁县，昌江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推动陶源谷与其他特色文化地标的联动发展。
190			重视陶瓷教育和培训，优化完善陶瓷研修平台，吸引国内外学者和学生来此学习和交流。
191	高新区		打造与航空有关的先进陶瓷产业孵化中心，加速培育航空类陶瓷产业集群。
192	昌南新区		发展陶瓷工业产业，主攻先进陶瓷，重点培育先进陶瓷、日用陶瓷、艺术陶瓷三大产业集群。
193			建设陶瓷产业公共服务平台，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政策咨询、人才服务、技术交流、市场分析、品牌推介等服务。
194			创建国家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推动昌南新区数字经济产业园建设，打造全国陶瓷业数字化转型样板区。
195		陶文旅集团	在强化生态保护的基础上建立瓷土原料储备基地。
196			推动《china》等精品演艺常态化演出。
197			推进陶瓷产业园区集约节约用地，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和开发质量。
198		市文旅局，国控集团，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推动陶科园与其他特色文化地标的联动发展。
199		江西陶瓷工艺美院	景德镇昌南新区、江西陶瓷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等与相关头部企业深化景德镇陶瓷文化传承创新市域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
200			集中资源建立高端陶瓷研发中心、创新实验室、中试中心。

附件 2

深化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的若干措施任务分工表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政策内容
1	市委组织部	市委宣传部,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人社局,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	支持打造世界陶瓷人才高地,在省级人才计划和人才项目推荐上予以支持。
2		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支持景德镇与国家部委、省直机关干部双向交流和挂职锻炼。
3		市发改委,市教体局,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国资委,市科协,景德镇陶瓷大学,江西陶瓷工艺美院,景德镇学院,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推动加大对景德镇引进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的平台、信息支持。
4		市委宣传部,市委党校,市文旅局	举办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陶瓷文化)专题培训,推动陶瓷文化现场教学点纳入全省干部教育培训现场教学点。
5	市委宣传部	市文旅局,市外办,市文联	支持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支持景德镇申报国家级外宣平台和项目。
6		市文旅局,市商务局	支持做大做强文化创意产业,争取文化类央企及行业龙头企业落户景德镇。
7		市文旅局,市委党校,市社联,景德镇陶瓷大学,景德镇学院	加强对习近平文化思想在国家试验区中践行落实的研究,力争推出一批重大实践研究成果。
8		市文旅局,市文联,市融媒体中心	加大以景德镇陶瓷文化为主题的戏剧、电影、电视剧、网络文艺、广播剧、歌曲、图书等文艺精品的创作力度,并积极争取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
9		市文旅局	支持创新举办景德镇论坛。
10		市文旅局,市工信局	支持以陶瓷为主题的 ACGMN(动画、漫画、游戏、音视频、小说)等文创产业发展,培育壮大工业设计产业。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政策内容
11	市委宣传部		支持完成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保护优秀案例示范点调研项目“IP与创意产业:景德镇故事”，促进景德镇版权保护经验全球推广。
12		市金融服务中心，人行景德镇市分行，景德镇金融监管分局	支持景德镇国家陶瓷版权交易中心建设。
13			支持景德镇创作以陶瓷文化为主题的“影响世界的江西”舞台剧。
14		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	编制《景德镇陶瓷产业发展规划(2025—2030年)》
15	市申遗办	市文旅局，市教体局	支持景德镇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在研究、文本编制等方面予以支持。
16	市发改委	市委组织部，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组织省直机关及有关单位对口支援景德镇各县(市、区)、园区。
17		景德镇机场	支持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工程。
18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积极争取景鹰瑞铁路纳入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推动安景铁路项目尽早启动前期工作。
19		市工信局，市住建局	保障景德镇特色产业用能安全，协调解决化工企业热能供应。
20		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	支持符合条件的国家试验区建设重大项目申报列入省重点建设项目。
21		市工信局，市教体局，景德镇陶瓷大学，江西陶瓷工艺美院，景德镇学院，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支持推进产教融合。
22	市科技局	市工信局，市委军民融合办	支持景德镇打造具有世界先进水平和较强辐射带动作用的直升机研发制造基地，开展 EVTOL(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等项目研究，推动 EVTOL 项目适航取证并在景德镇转化，争取更多新型号直升机布局景德镇。
23		高新区	支持全面对接融入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合作共建“科创飞地”。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政策内容
24	市工信局		支持景德镇申报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和陶瓷、航空“产业大脑”，加大“数字领航”“小灯塔”企业培育力度，用好陶瓷行业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许可。
25		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支持景德镇市所辖范围内的省级及以上开发区开展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试点，支持企业建设“数智工厂”、数字化转型领域标杆企业。
26		市先陶办，市科技局	支持景德镇开展先进陶瓷新材料研发，将先进陶瓷等陶瓷产业纳入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子链。
27		市发改委，市国资委，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支持景德镇陶瓷、航空、精细化工和医药等产业申报建设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在资源配置、项目扶持、企业培育等方面予以重点支持。
28	市财政局		加大对景德镇的转移支付力度，统筹加强财政补助、地方政府债券等资金支持。
29	市人社局	江西陶瓷工艺美院，景德镇学院，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支持驻景高校开展“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
30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支持景德镇市符合条件的建设项目通过指标调剂的方式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31		陶文旅集团	支持景德镇市勘查开发优势矿产资源，加大陶瓷产业所需的矿产资源勘查力度。
32	市交通运输局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各县（市、区）	支持景德镇绕城高速、景德镇至上饶高速公路建设。
33	市水利局	市发改委，市住建局	支持景德镇市级水网和再生水利用重点城市建设。
34	市商务局		对景德镇纳入“中华老字号”名录的企业依法给予相应政策支持。
35			支持景德镇商贸物流企业参评A级物流企业。
36		景德镇海关	支持陶瓷外贸渠道建设。
37		市文旅局，市税务局，景德镇海关	对陶瓷企业建设海外仓、品牌出海、参加国际展会、设立国际销售网点等方面予以支持。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政策内容	
38	市商务局	景德镇机场	推动景德镇机场纳入《国家“十五五”口岸发展规划》，适时申请设立航空口岸。	
39		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申报县域物流配送体系建设试点县。	
40		市商务局，景德镇海关	支持国家文化出口基地(景德镇)建设，强化部门协同配合，并给予政策、资源支持。	
41			对景德镇参加广交会、消博会、进博会等展会予以支持	
42		市国资委，市金融服务中心，市税务局，人行景德镇市分行，景德镇金融监管分局，陶文旅集团	做大日用陶瓷，支持景德镇骨干企业与国内龙头企业合作。	
43			支持景德镇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在考古等方面予以支持。	
44	市文旅局	市委编办，市人社局，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统筹全省考古人才并引进一批具有相关资质的高素质人才支持景德镇考古工作。	
45		市申遗办	支持列入遗产区内申遗要素点申报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	
46		景德镇御窑博物院	支持景德镇市陶瓷考古研究所申领考古发掘资质证。	
47			支持景德镇开设导游考试考点，提升多语种导游数量和质量。	
48			支持景德镇建设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	
49		各县（市、区）	支持申报建设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	
50		市商务局，景德镇海关	支持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景德镇)建设，强化部门协同配合，并给予政策、资源支持。	
51		陶瓷文化传承中心	支持湖田古瓷窑址文物保护规划修编。	
52		陶文旅集团，各县（市、区）	加大对省级以上陶瓷类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利用项目的支持力度。	
53		市科技局，景德镇陶瓷大学，景德镇御窑博物院，景德镇陶瓷研究院	推动开展景德镇古陶瓷基因库建设及中国古代陶瓷烧成技术谱系研究，加快形成一批重要科技成果。	
54		市林业局	市发改委	对已列入省重点建设项目的，确需占用自然保护区、国家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依法依规办理报批手续。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政策内容
55	市教体局	市文旅局	支持景德镇申报国家级研学旅游基地。
56			积极宣传体育陶瓷文化，支持体育陶瓷产品进入全省各级各类体育赛事。
57			在景德镇打造江西游泳特色学校，支持与省级训练单位签订游泳项目长期合作协议，选派景德镇教练员、运动员交流跟训。
58		浮梁县	支持景德镇承办中国国际滑翔伞公开赛、中国职业围棋新人公开赛等国际级、国家级和省级体育赛事。
59		国控集团	支持陶博城等陶瓷文化研学实践教育基地申报省级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60		景德镇陶瓷大学，江西陶瓷工艺美院，景德镇学院，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支持驻景高校与教育部直属高校深化校际联系。
61	市国动办	市公安局	开展重要目标智能化预警系统暨低空飞行安全保障基础设施建设试点。
62	市通航办	市委军民融合办	深化低空空域管理改革，协调推动低空空域精准划设、空域资源动态释放、通航飞机即报即飞。
63		市市场监管局	支持景德镇建设省级无人机试验试飞基地、检验检测中心、适航审定机构。
64	市通航办	市委军民融合办，浮梁县、高新区	支持打造航空产业高地。
65	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江西陶瓷工艺美院，景德镇学院，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支持南昌大学、江西师范大学等高校与景德镇高校联合培养多语种人才、考古人才、对外文化交流人才。
66	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各县（市、区）	支持 G351、G207 景德镇段升级改造。
67	市税务局	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对符合相关规定的手工技法制瓷产品可选择适用增值税简易计税方法。
68	市邮政管理局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支持设立邮政快递物流集散分拨中心。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政策内容
69	景德镇陶瓷大学	市文旅局	加快推进省部共建景德镇陶瓷大学,把景德镇陶瓷大学列为江西省研究型建设高校。
70			支持景德镇陶瓷大学“陶瓷美术与设计”“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建设国家一流学科。
71		市文旅局,市外办	支持“唐英瓷坊”海外陶瓷文化中心列入中国文化中心建设计划等对外文化交流项目。
72		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支持景德镇陶瓷大学与政府、企业合作共建省级新型产业技术研究院、省级卓越工程师学院、省级现代产业学院,并申报建设国家级现代产业学院。
73		市先陶办,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高新区,昌南新区	做强先进陶瓷,支持景德镇陶瓷大学与大院大所合作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江西基地、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陶瓷)、江西省陶瓷工业设计中心,参与江西高等研究院建设。
74	昌飞集团	市应急管理局	申报应急管理部重点实验室,全力打造国家级航空应急救援重点实验室。
75	景德镇学院	市发改委	支持景德镇学院开展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陶瓷文化:保护与创新”教席平台提升项目建设。
76			支持景德镇学院“工艺美术”专业建设国家一流本科专业。
77	市金融服务中心	景德镇金融监管分局	鼓励金融企业通过股权投资、项目投资等方式建设创意设计产业基地,鼓励金融机构探索设立文创特色支行。
78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人行景德镇市分行,景德镇金融监管分局,陶文旅集团	对使用商业用地(B1)建设的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老旧厂房改造等项目予以信贷支持。
79	陶文旅集团	市文旅局	支持陶阳里历史文化旅游区申报建设国家5A级旅游景区。
80	国控集团	市国资委,高新区	支持省投融资平台重组江西直升机公司
81		市商务局	支持设立海外陶瓷官方旗舰店。
82		市财政局,市商务局	加大对景德镇陶瓷官方旗舰店的宣传推介力度,积极引导入驻江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

序号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政策内容
83	乐平市	市水利局	加快推进乐平水利枢纽建设。
84		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管理局，市消防救援支队	支持精细化工和医药产业安全、绿色、高质量发展。
85		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水利局	支持乐平工业园提升承载功能和扩区调区。
86	浮梁县	市文旅局	支持浮梁功夫红茶制作技艺等申报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
87		市发改委，市水利局，市林业局	支持浮梁抽水蓄能电站等项目开展前期研究工作。
88		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推进浮梁低空经济产业园建设。
89	昌江区	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水利局	支持景德镇陶瓷工业园区鱼山医药产业园提升承载功能和扩区调区。
90	珠山区	市工信局，市文旅局	做精艺术陶瓷，支持景德镇打造以三宝设计谷为代表的全球陶瓷创意设计中心。
91	高新区	市工信局	支持景德镇高新区申报省级绿色园区功能提升项目。
92			支持江西飞行学院在景德镇设立直升机产业学院。
93	昌南新区	市工信局，江西陶瓷工艺美院	支持景德镇昌南新区、江西陶瓷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等与相关头部企业深化景德镇陶瓷文化传承创新市域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
94	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		支持景德镇与东部地区城市建立对口合作机制。

